

证券代码：000738

证券简称：航发控制

公告编号：临2020-040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第二条第一款：“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且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未满五个会计年度的，董事会应按照本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发行申请文件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止日的最近一次（境内或境外）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详细说明，并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作出决议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1号）批准，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向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等8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280.39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为162,243.0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8,158.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3年8月21日存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3〕第90290001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3年8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且募集资金到账后，最近五个会计年度不存在通过配股、增发、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因此，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